

根据《国家艺术基金章程》和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申报指南有关要求，国家艺术基金项目管理中心现面向全国征集 2016 年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，具体申报要求如下，请有关单位及个人按照项目指南分类积极申报。

一、申报时间：本项目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申报，至 3 月 1 日截止申报。

二、项目类别：

1、舞台艺术创作资助项目

2、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

3、传播交流推广资助项目

4、青年艺术创作人才资助项目

三、项目申报程序：

申报主体在规定的申报受理期内，登录国家艺术基金网站（<http://www.cnaf.cn>），通过“国家艺术基金网上申报管理系统”，按要求填写《国家艺术基金（一般项目）2016 年度艺术人才培养资助项目申报表》，上传申报材料，并将申报表和申报材料邮寄到管理中心。

具体申报情况请参考附件内容，也可登录“国家艺术基金”官网 <http://www.cnaf.cn>/查看具体内容。

因申报项目需在 1 月 15 日报院学术委员会审议，请各申报单位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科研处。

联系电话：82142941；

附件：2016 国家艺术基金

科研处

2015 年 11 月 12 日